

新消法或涉及金融消费权益保护

专家表示应探索“一行三会”协调机制

□本报记者 陈莹莹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修正案草案)》将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提交审议。对此,专家和法律界人士分析,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等或将成为重点关注内容。

法律界人士认为,在20年前消法起草时,金融领域的消费内容不曾涉及。而随着金融消费对社会公众生活的影响日益增强,消费者在金融领域的合法权益能否得到应有的尊重和有效保护,既关系到民众的切身利益,又对金融机构依法经营理念的强化、金融服务水平的提升等有直接影响。预计新消法将回应当前金融消费领域中的纠纷问题。另外,不少专家呼吁,未来应加快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立法进程,并加强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工作协调机制建设。

相关法律保护机制有待完善

中国证券报记者在采访时发现,金融机构的地位日趋强势,金融消费者利益受损的情况时常出现,而这方面的法律保护机制却显然不足。

比如银行信用卡全额罚息这一“霸王条款”遭遇消费者和法律业界的诟病,但相关的“霸王条款”目前仍旧存在。所谓全额罚息,即在信用卡消费后如未能按时全额还款,则无论偿还了多少都按全额未还款进行罚息。截至目前,仅工商银行自2009年2月起

取消全额罚息,改为部分计息。而今年7月1日即将付诸实施的《中国银行卡行业自律公约》让许多银行在全额罚息的基础上,提供了容时容差服务。金融危机以来,消费者由于投资金融衍生产品而导致巨亏、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遭遇“飞单门”的案例,近年来也有大幅攀升趋势。

针对金融消费权益遭遇侵害却维权无门的问题,不少律师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金融消费维权最大的阻碍,就是金融消费者定义目前仍存在不小的争议,亟待法律层面予以界定。狭义的金融消费者可理解为,为了生活需要而购买金融产品或者金融服务的人,而广义的金融消费者涵盖了投资者,这类主体若适用消法则有较大的困难。大多数人在使用金融消费者这个词时,也把金融投资领域的一些行为归入到该领域,如果将其纳入消法,在概念上需要给出明确的界定。

上海市华荣律师事务所律师许峰认为,金融消费者维权从抽象开始走向具体值得肯定。“关于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范畴,在法律界和学术界已呼吁多年。当前金融消费者处于非常弱势的地位,全额罚息就是非常典型的霸王条款,很多持卡人并不知道可以通过诉讼等途径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而开卡合约又是自己签字确认过的,大部分持卡人都只能选择认栽。”

许峰表示,金融消费权益一旦被纳入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范畴,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会就可以通过发起公益诉讼的形式,来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届时金融消费者权益就可以得到社会保护,目前在公益诉讼层面已经没有障碍。

加快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立法

业内人士进一步表示,从长期看,我国有关金融消费权益保护法律制度严重缺失,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工作,加快金融消费权益保护专门立法势在必行。

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行长王顺认为,未来应加快建立专门的“金融消费权益保护法”。一是明确金融消费者的概念和保护范围,明确金融消费者应当享有的权利,特别注重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保护得不充分、而金融消费领域又比较突出的问题,重点强调知情权、公平交易权和选择权、隐私权、交易安全权等。二是确立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的基本原则,如倾斜性保护原则、差异化保护原则、保护和教育并举原则等。三是确定金融消费保护规则,应统一银行、证券、保险等普遍适用的金融消费纠纷处理机构,确保机构、人员方面的独立性及裁决的法律约束力和执行力等。

许峰建议加快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立法进程,为金融消费权益

的协调和推进机制提供法律依据和法制保障,待时机成熟时制定专门的金融消费权益保护法。

据悉,针对有关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立法的建议,近年来央行会同有关部门有针对性地出台了相关制度,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奠定了法制基础。下一步,将探索符合我国实际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立法模式,注重金融创新和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平衡,在社会公众较为关注、金融消费权益保护需求较为迫切的存款保险、银行卡、征信等领域先行出台行政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

建立“一行三会”协调机制

业内人士表示,当前我国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立法中主要存在四个问题:一是缺乏金融消费权益保护专门立法;二是现有法律对金融消费权益的保护大多只是原则性触及;三是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协调机制亟待建立完善;四是金融消费者投诉与纠纷解决机制需要规范整合。

而推动金融消费权益保护,除了加快立法,各相关部门的协调机制也有待完善之外,专家指出,当务之急是尽快探索建立“一行三会”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协调机制,以及“一行三会”与相关部门间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作机制。

央行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局局长焦瑾璞指出,目前央行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局的主要职责是综合

研究我国金融消费者保护工作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方面拟定金融消费者保护政策法规草案;会同有关方面研究拟定交叉性金融业务的标准规范;对交叉性金融工具风险进行监测,协调促进消费者保护相关工作;依法开展人民银行职责范围内的消费者保护具体工作。而证监会、保监会、银监会的金融消费者(投资者)保护部门,分别负责银行、证券、保险领域的金融消费者保护工作,主要包括规章制度和具体政策的设计、相关投诉的受理处理和金融教育的开展。

焦瑾璞表示,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工作任务重、涉及面广、政策性较强,事关群众切身利益,面临诸多挑战,“一行三会”有必要加强深度合作,以便更好地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央行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局将继续加强与银监会、证监会和保监会金融消费者(投资者)保护部门的沟通、协调,探索建立有效的工作协调机制。”

业内人士建议,应建立以中央银行主导的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协调机制。在明确划分各部门职权职责基础上,建立以央行为主导的部门间信息交流、联席会议以及对金融机构跨市场、跨行业业务准入、风险监控、现场检查、责任追究等协调与合作机制。同时,应加强与相关政府部门、金融行业协会、消费者协会、媒体和高校等方面的交流与沟通,合力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

更正与说明

本报4月22日A07版刊发的《代持》灰幕遭遇核查风暴 债基高收益“神话”或将破灭》一文,第2部分第1段中的“……中信建投证券、齐鲁银行固定收益部门人员的落马”应为“……中

信证券、齐鲁银行固定收益部门人员的落马”,特此更正!本报谨就以上错误和疏漏向读者和有关单位致歉!

本报编辑部

国开行不良贷款率连续八年低于1%

国开行党委书记胡怀邦22日在该行2013年一季度工作会议上表示,今年国开行将研究支持新型城镇化的新路径,一季度已启动安徽新型城镇化试点工作。截至一季度末,该行资产总额7.55万亿元,累计本息回收率98.43%,连续53个季度保持高位运行,不良贷款率0.31%,连续8年控制在1%以内。一季度,外币贷款余额2487亿美元,贷款质量继续保持优良。

据悉,一季度,国开行新增煤电油运、农林水、通讯和公共基础设施贷款1321亿元,支持一系列国

家重点项目建设;新增中西部贷款1031亿元,东北老工业基地贷款205亿元,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推动产业升级,产业项目人民币授信1261亿元。支持生态文明建设,发放环保和节能减排贷款411亿元。

在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国开行今年以来,发放农业贷款36亿元,新农村建设贷款238亿元;发放水利贷款127亿元,同比增长74%,推进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发放保障性安居工程贷款333亿元,同比增长23%。新增中小企业贷款816亿元等。(陈莹莹)

横琴新区将公布五年投资计划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权威人士处获悉,珠海市横琴新区管委会拟于27日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当前横琴发展和建设的现状,包括规划落实情况、基础设施建设进展情况等,同时还将公布未来五年之内,政府投资计划、到位情况等。

2011年7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横琴开发有关政策的批复》,将横琴开发定位为实施比经济特区更加特殊的优惠政策,积极鼓励横琴先行先试,积极开展金融创新。2012年3月15日,广东省政府出台

关于加快横琴开发建设的若干意见》,在授予横琴部分省级经济管理权限、创新企业登记制度等13个方面提出42条支持举措。

按照发展规划,横琴今后的产业定位是发展高端服务业。此外,作为金融创新的“试验田”之一,在横琴新区注册且经备案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也将享受到政策优惠。业内人士认为,在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完善、政策利好长期化的背景下,相关的金融、地产等行业将长期看好。(张敏)

深市三只公司债明日上市

据深交所公告,三只公司债券24日起在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上市交易。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证券代码“112154”,证券简称“12盐湖01”,发行总额50亿元,票面利率4.99%,债券期限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证券代码“112167”,证券简称“12莱士债”,发行总额3.6亿元,票面利率5.6%,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证券代码“112168”,证券简称“12三维债”,发行总额4亿元,票面利率6.40%,债券期限5年。(张莉)

财政部启动“营改增”试点专项调查

□本报实习记者 毛万熙

财政部网站22日消息,今年财政部从4月初至12月底,组织北京、天津、广东等12个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开展“营改增”试点政策执行情况专项调查,重点了解试点政策运行情况、政策效应、对地方经济财政企业产生的影响等,为下一步试点政策的全面推开和补充完善提供对策建议。

调查采取动态跟踪的方式进行,对象是试点地区财政、国税、地税、人民银行国库部门以及试点企业,对每个试点行业将

选取不少于10户典型企业确定为跟踪企业。涉及行业包括:交通运输业与现代服务业的六个子行业——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鉴证咨询服务。

调查内容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试点工作开展情况,包括试点行业的类型、数量、管理方式和主要经济指标,试点企业数量、性质、生产经营状况及纳税总体情况,试点政策对当地经济、财政、企业等影响;二是动态跟踪企业相关情况,包括改革影响、税负变化情况、出口服务免税和零税

率免抵退情况,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情况,试点政策在不同地区执行中是否存在差异及其原因等;三是财税政策执行情况,包括税务机关征收管理情况、税款入库情况,地方出台的相关财政扶持、补贴、奖励政策执行情况及效果等。

面:一是试点工作开展情况,包括试点行业的类型、数量、管理方式和主要经济指标,试点企业数量、性质、生产经营状况及纳税总体情况,试点政策对当地经济、财政、企业等影响;二是动态跟踪企业相关情况,包括改革影响、税负变化情况、出口服务免税和零税

率免抵退情况,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情况,试点政策在不同地区执行中是否存在差异及其原因等;三是财税政策执行情况,包括税务机关征收管理情况、税款入库情况,地方出台的相关财政扶持、补贴、奖励政策执行情况及效果等。

中注协副会长兼秘书长陈毓圭

就开展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问答

问: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和中注协确定2013年为“诚信文化建设年”是基于什么考虑?

答:2008年在财政部党组的领导下,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依托财政系统领导优势和注协系统组织优势,紧抓开展事务所学习实践活动和创先争优活动契机,从2009年至2012年,先后以创体制、建机制、优制度、筑网络为主题,唱响了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四部曲”,全面加强行业党的建设,推进行业科学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得到了有关领导同志及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

诚信作为注册会计师行业的立业之本、发展之基,开展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大力培育和发展行业诚信文化,是贯彻落实有关领导重要批示精神的具体体现,是响应中央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要求的实际行动,是从根本上解决制约行业发展深层次问题,保障行业持续发展、跨越发展,更好服务国家建设的重大措施。为此,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决定2013年开展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在行业党建“四部曲”基础上,唱响“第五部曲”。

问: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的主要目标是什么?

答:概括地讲,就是要紧密围绕行业核心价值体系的构建,从行业实际出发,深入推进行业诚信的宣传、教育和实践,进一步巩固扩大体制、机制、制度、网络建设成果,形成诚信为本、和谐为轴、专业为重、务实为要的行业文化发展体系,提升行业诚信形象和注册会计师职业的社会认可度,凝聚起行业发展的强大合力,推动一批事务所在行业内树牌、在社会上立信、在国际上成名。

问: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的总体要求是什么?

答:各级行业党组织、注协和事务所要把诚信文化建设作为今年党建工作的主题活动,坚持贴近实际、贴近行业、贴近会员,注重实践,切实推进诚信文化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产生实效。

一要尊重事务所和广大从业人员的主体地位,发挥合伙人(股东)主导作用。事务所和从业人员是行业发展和诚信文化建设的主体。

各级行业党委和协会要充分尊重、发挥事务所和从业人员的主体地位与主人翁精神,搭建多种平台,动员、组织和保证事务所和从业人员积极投身行业文化建设,增强事务所开展文化建设的主动性,形成事务所文化建设的自动、自觉。

二要事务所合伙人(股东)作为事务所文化建设的规划者、示范者和建设者,对事务所文化的形成与导向具有决定性的作用。要充分认识合伙人(股东)在事务所文化建设中的主导地位,注重发挥他们的带头和表率作用,引导他们树立长远发展目标,促进事务所文化建设走上良性发展道路。

三要紧密结合行业实际情况,解决发展中的突出问题。把行业诚信文化建设与行业业务发展紧密融合起来,与实施事务所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相结合,与从业人员职业规划相结合,推动解决执业理念、市场竞争、内部治理、合伙机制、人力资源管理、分配政策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各地行业党组织和协会、事务所应结合自身不同情况,围绕诚信建设的这一主线,找准各自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从文化建设切入,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方式,保证活动取得实效。

四要尊重文化发展规律,落实常态化制度化机制。文化对行业发展发挥着精神引领作用。文化建设是长期的过程、经常性工作,不可能通过一次集中性主题活动而一蹴而就。要尊重文化的发展规律,处理好系统建设与活动推进的关系,通过主题活动推进文化建设的同时,更要着力加强长效性工作建设,探索形成常态化、制度化、系统化文化建设机制,引导和激励约束从业人员形成诚信意识和自觉行动。

问:开展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的主要任务有哪些?

答: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和中注协将从以下九个方面推进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一是开展行业诚信文化理论探讨,提炼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二是加强行业诚信教育,牢固树立诚信理念;三是着力完善事务所内部治理,强化合伙文化建设;四是打造各具特色的服务价值和能力,大力推动事务所品牌建设;五是推进事务所信息化建设,创新行业诚信文化形态;六是完善诚信文化制度,形成诚信监督机

制;七是完善行业诚信文化激励约束,弘扬行业诚信文化;八是加强文化阵地建设,形成浓厚的文化氛围;九是加强行业宣传,丰富从业人员精神文化生活。

问:在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中如何提炼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

答:诚信精神是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的核心,职业精神是诚信文化的精神引领。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将利用多种形式,组织多层次的理论研讨活动,深入研究行业诚信文化核心价值、时代内涵、影响因素,总结行业诚信文化建设规律,深化行业诚信文化的理论成果,用不断发展的理论指导行业诚信文化建设的实践。广泛开展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提炼活动,形成体现诚信特质、获得价值共鸣、富有文化内涵的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表述语。通过开展职业精神提炼活动,用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凝聚共识,教育会员,引领发展。广大事务所要围绕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创新进取的精神追求,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专业敬业的职业精神和合作共赢的发展指向,总结、提炼、培育事务所文化理念,为深入推进事务所诚信文化建设奠定基础,指引方向。

问:如何通过开展“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强化事务所合伙文化建设?

答:合伙文化是保障事务所和谐、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在力量。我们将推动证券资格事务所今年完成向特殊普通合伙制转制,引导广大事务所围绕“人合、事合、心合、志合”的理念和相关法律法规,梳理完善事务所内部治理机制和管理制度;探索建立事务所内部管理和重大事项信息的公开披露制度,增强事务所经营管理的透明度。正确处理合伙人晋升与收入分配、员工薪酬待遇等问题,贯彻执行劳动、社会保险等法规,形成有利于事业发展和从业人员职业提升的人力资源管理、员工晋升、薪酬福利等制度体系,以合伙文化为核心建设事务所关爱文化、和谐文化。

问:在“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中,如何推动事务所品牌建设?

答:品牌的实质是文化。品牌建设是行业诚信文化建设的重要载体。我们将制定事务所品牌建设指导意见,促进形成品牌共识,组织自主

品牌创建系列活动。鼓励大型事务所一体化发展,自主创建国际知名品牌,实行海外分所统一品牌管理;扶持中小事务所结合自身实际和业务特长,创建区域和特色业务的精专优品牌。证券资格事务所要建立健全事务所形象识别系统(CIS),提升标书、报告、PPT、宣传册等技术形式;制定实施事务所员工服饰、语言、礼仪的强制性行为规范。

问:在完善行业诚信文化激励约束上有哪些具体措施?

答:文化的创造、传播与文化环境息息相关。我们将认真研究解决事务所执业中的不利因素,指导注册会计师更好地运用审计准则和职业道德守则,解决审计实务问题,防范审计风险。总结完善事务所,特别是对中小事务所的技术帮扶等制度。指导事务所结合自身实际和特长拓展新业务领域,正确应对不利于诚信执业的环境因素。继续开展资深会员评选工作,并予以长效化、制度化。总结事务所分级管理的做法和经验,完善事务所创先评优综合评价体系,公布综合评价结果,大力宣传、推介其中的先优典型,为先优典型在社会上扬名。严格惩戒行业不诚信行为。完善执业质量检查、行业惩戒、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监管等制度举措。坚决查处有关部门移交、有关人员举报、媒体报道或检查发现的涉嫌出具不实报告的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深入推进行业不正当低价竞争行为综合治理。向社会公开惩戒结果,提高行业监管公信力和威慑力,提高不诚信成本。

问:如何加强行业诚信文化载体建设?

答:我们将从加强事务所诚信文化宣传阵地建设入手,依托事务所报刊、网站、宣传栏等平台,展示宣传和诠释事务所经营理念、员工精神风貌和文化建设成效,形成浓厚的文化氛围,增强文化感染力和影响力。2013年年底前,综合排名前百家事务所、各省市排名前20名的事务所应建立文化宣传栏;有条件事务所设立负责文化建设的部门或者岗位,建立文体活动室、图书室、多媒体系统等,丰富行业诚信文化建设阵地。坚持正确导向和正面宣传,制作行业诚信建设专题片,研究发布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报告,启动行业社会责任报告编撰工作。通过有广泛影响力的媒体大力宣传注册会计师职业、先进典型,通过对重大事件评述等方式,壮

大主流思想舆论。提升行业社会诚信形象。研究制定行业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方案,进一步提升行业国际影响力。我们要求广大事务所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广泛开展以诚信文化为主题的公益服务活动,加强事务所网络空间管理,支持党组织开展评优表彰等活动,让从业人员享有健康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引导广大员工在文化建设中自我表现、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认同、参与、传播和丰富事务所诚信文化,培育积极健康、诚实守信的文化风尚。

问:开展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的步骤是什么?

答:各级行业党组织、注协和事务所要有计划、有组织、分步骤地推进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一是部署发动。重点搞好学习宣传和动员部署工作。通过召开党委(扩大)会、组织专题座谈会、制发文件等多种方式进行动员部署,使每一家事务所和每一名从业人员特别是事务所合伙人(股东)及党员,都把握“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有关要求。结合学习贯彻“两会”精神,开展行业诚信文化及事务所文化建设大讨论。6月份前,中注协举办诚信文化建设专题研讨班,深入推进行业诚信文化建设研讨活动。广泛组织事务所签署诚信公约或开展诚信倡议。行业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要把诚信文化建设作为承诺践诺的重要内容。二是全面推进。重点是在4月底前,各地方和事务所制定本地区、本事务所实施方案,全面推进“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着力挖掘、培养文化先进、诚信执业的先优事务所和从业人员典型,大力宣传推广,结合庆“七一”活动进行表彰。开展“手拉手、面对面、心贴心”注协干部“走基层”活动,对诚信文化建设进行重点调研督导。适时召开“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交流推进会,总结交流做法与经验,进一步强化措施,推进活动。三是巩固提升。重点是加强制度机制建设,形成行业文化建设的长效机制。制定完善行业诚信文化建设主要任务所涉及的有关制度。公开事务创先评优综合评价结果,引导事务所形成文化建设的自觉。四是扩大影响。重点是总结行业“诚信文化建设年”活动成果,向全社会大力宣传注册会计师职业的特点、价值、精神,广泛宣传和推介事务所先优典型,切实推动行业在社会上立信、一批事务所在行业内树牌、在国际上成名。